

海东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(二〇二三年十二月)

海东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1 月 29 日

一、海东市（国控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2023 年 12 月份，海东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 100%，与上年同期上升 16 个百分点；综合指数为 4.07，与上年同期下降 13.6%。有效监测天数 31 天，其中优 2 天，良 29 天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比例（见图 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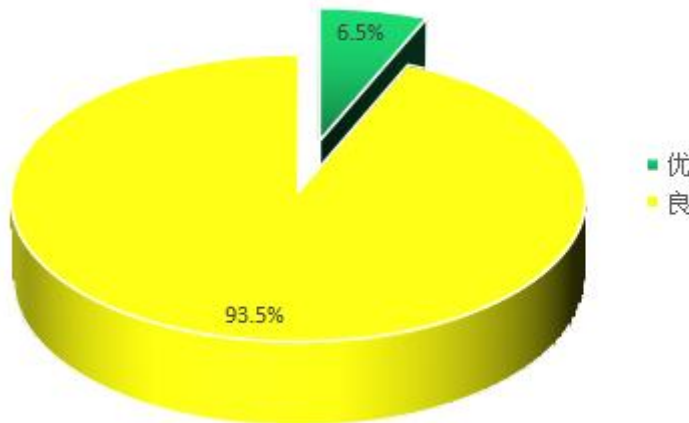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2023 年 12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级别比例

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月均浓度：二氧化硫（SO₂）平均浓度为 23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上升 4.5%；二氧化氮（NO₂）平均浓度为 30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9.1%；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平均浓度为 73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26.3%；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平均浓度为 39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

18.8%；一氧化碳（CO）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为 1.4 毫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上升 16.7%；臭氧日最大 8 小时（O_{3-8h}）第 90 百分位浓度值为 70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1.4%。

二、海东市（省控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（一）空气质量达标率

2023 年 12 月份，海东市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均为 96.6%、100%、100%、100%、100%、96.7%。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海东市两区四县达标比例同比（见图 2）。



图 2 2023 年 12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

（二）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
2023 年 12 月份，海东市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分别为 4.38、4.54、5.20、3.91、3.48、4.63，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海东市两区四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（见图 3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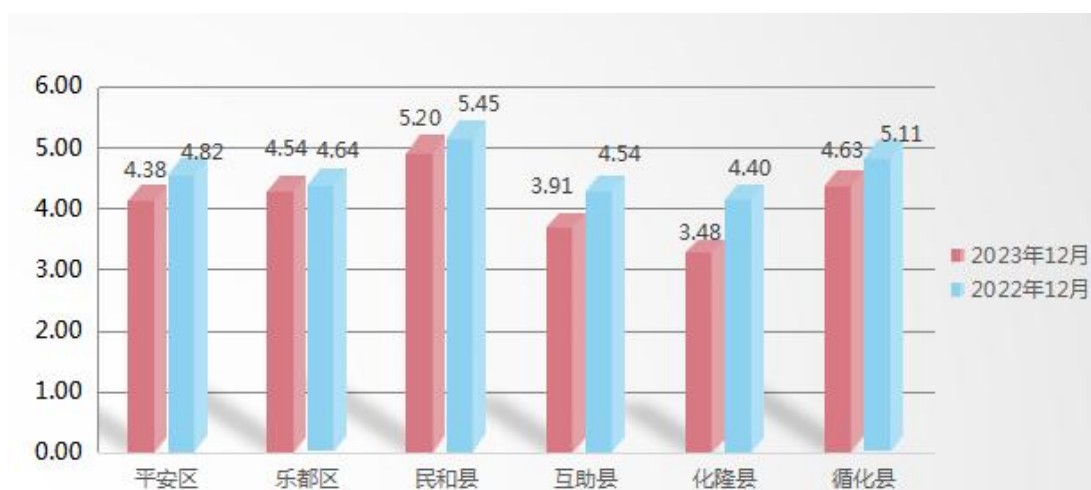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3 2023年12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
（三）污染物监测结果

1、可吸入颗粒物

2023年12月份,市辖两区四县环境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范围在66-101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80、76、95、66、69和101微克/立方米,2022、2023年12月份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4)。



图4 2022、2023年12月份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

2、细颗粒物

2023 年 12 月份,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月均浓度范围在 35-49 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 35、37、40、38、37 和 49 微克/立方米,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细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 5)。



图 5 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细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

3、二氧化硫

2023 年 12 月份,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月均浓度范围在 12-51 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 18、28、51、13、12 和 15 微克/立方米,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二氧化硫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 6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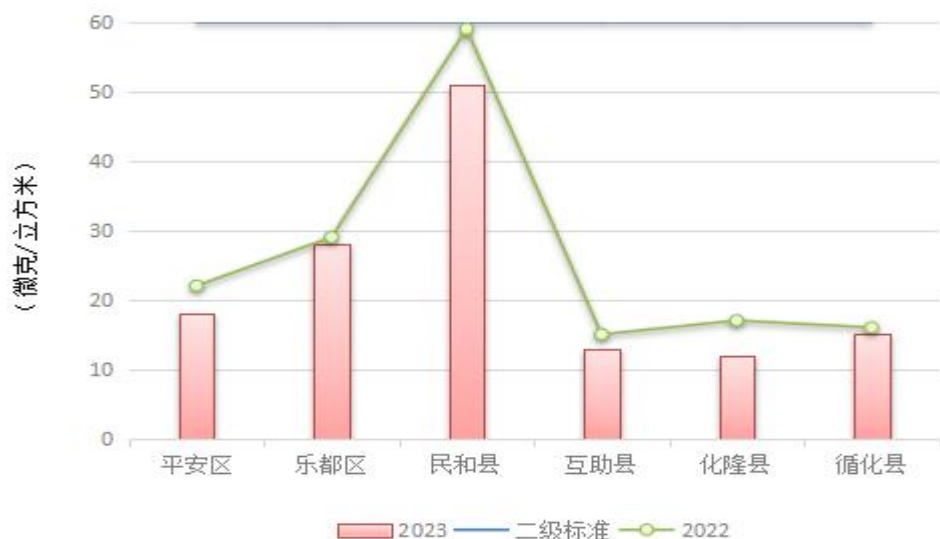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6 2022、2023年12月份二氧化硫月均浓度同比

4、二氧化氮

2023年12月份,环境空气中二氧化氮月均浓度范围在18-48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46、48、46、31、18和24微克/立方米,2022、2023年12月份二氧化氮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7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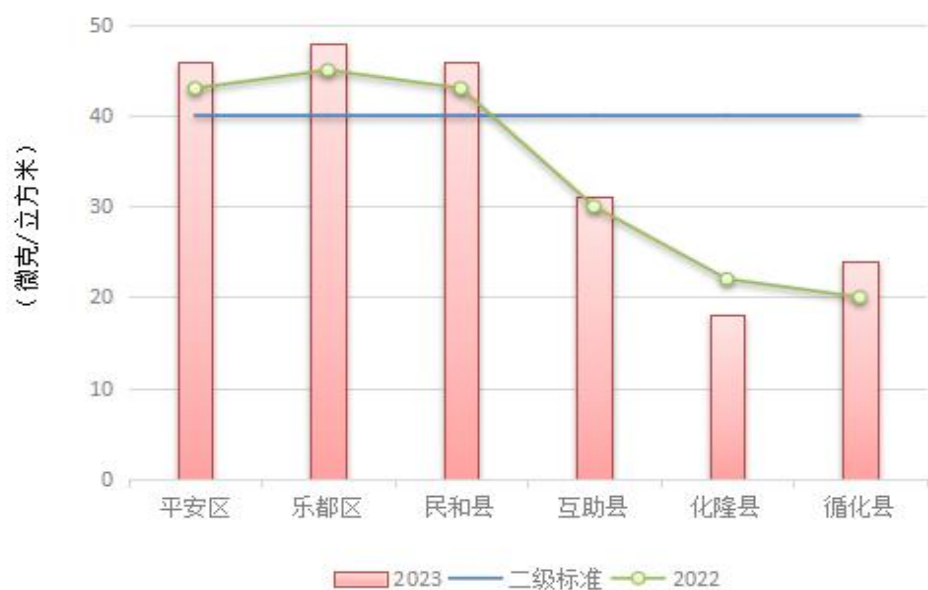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7 2022、2023年12月份二氧化氮月均浓度同比

5、一氧化碳

2023 年 12 月份,环境空气中一氧化碳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范围在 1.2-1.8 毫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第 95 百分位浓度分别为 1.5、1.3、1.5、1.4、1.2 和 1.8 毫克/立方米, 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一氧化碳浓度同比(见图 8)。



图 8 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一氧化碳浓度同比

6、臭氧

2023 年 12 月份,环境空气中臭氧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浓度范围在 71-98 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第 90 百分位浓度分别为 65、64、52、85、77 和 78 微克/立方米, 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海东市臭氧浓度同比(见图 9)。



图 9 2022、2023 年 12 月份海东市臭氧浓度同比